

精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子公司精华制药亳州康普有限公司
完成分立后营业执照变更登记手续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精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5年9月2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子公司精华制药亳州康普有限公司分立的议案》，同意精华制药亳州康普有限公司分立为精华制药亳州康普有限公司（存续公司，以下简称“亳州康普”）和保和堂（亳州）药业有限公司（派生新设公司，以下简称“亳州保和堂”），内容详见2015年9月23日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近日，精华制药亳州康普有限公司已完成分立，分立后的亳州康普、亳州保和堂已完成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变更登记手续，取得亳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，相关信息分别如下：

名称：精华制药亳州康普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416005744043110

类型：其他有限责任公司

住所：安徽省亳州市南部新区酒城大道1075号

法定代表人：周云中

注册资本：壹亿伍仟贰佰陆拾万圆整

经营范围：中药饮片生产；中药材（系未经炮制及药品标准或炮制规范允许初加工的中药材）购销，农副产品收购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。

名称：保和堂（亳州）药业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41600MA2MRXEL9C

类型：其他有限责任公司

证券代码：002349

证券简称：精华制药

公告编号：2016-004

住所：亳州经济开发区酒城大道1075号

法定代表人：周云中

注册资本：壹佰万圆整

经营范围：农产品、酵素食品加工、销售；中药材种植、收购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精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1月18日